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 2、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公司六角大楼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王传福先生
- 6、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及 2020 年 8 月 31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发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刊发了股东大会通告，并按规定派发了通函。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64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235,687,88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5.2941%，其中出席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63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094,698,242 股，占公司股

份总数的 40.1261%（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 33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35,998,6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195%）；出席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H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1 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40,989,64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680%。

2、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全体董事、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香港中央证券有限公司监票人、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会议议题的4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数	赞成比例 (%)	中小投资者投票数	表决结果
王传福先生	1,180,437,973	95.5288	45,339,943	当选
吕向阳先生	1,174,525,105	95.0503	43,755,102	当选
夏佐全先生	1,210,618,111	97.9712	47,894,456	当选

2、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数	赞成比例 (%)	中小投资者投票数	表决结果
蔡洪平先生	1,220,388,751	98.7619	49,054,741	当选
蒋岩波先生	1,220,859,037	98.8000	49,054,141	当选
张敏先生	1,219,375,943	98.6799	48,773,531	当选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由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进行累积投票选举，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A 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

1、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 选举王传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A 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45,339,943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76.1118%。

1.2 选举吕向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A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43,755,102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73.4513%。

1.3 选举夏佐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A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47,894,456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80.4000%。

2、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 选举蔡洪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A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49,054,741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82.3478%。

2.2 选举蒋岩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A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49,054,141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82.3468%。

2.3 选举张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A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48,773,531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81.8757%。

(二)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数	赞成比例 (%)	表决结果
董俊卿先生	1,224,650,270	99.1068	当选
李永钊先生	1,224,649,679	99.1067	当选
黄江锋先生	1,224,629,668	99.1051	当选

2、授权董事会按适合的条款及条件与职工监事订立监事服务合约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	------	------	----------	------	------

A 股股东	1,094,698,242	1,094,697,342	99.9999	100	800
H 股股东	140,989,642	140,264,042	99.4854	20,000	705,600
全体股东	1,235,687,884	1,234,961,384	99.9412	20,100	706,4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其中监事选举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进行累积投票表决。

(三)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094,698,242	1,094,691,542	99.9994	5,900	800
H 股股东	140,989,642	140,284,042	99.4995	0	705,600
全体股东	1,235,687,884	1,234,975,584	99.9424	5,900	706,4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其中 A 股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如下：同意票 59,563,521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888%；反对票 5,900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99%；弃权票 800 股，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 A 股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13%。

(四)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 股股东	1,094,698,242	1,094,697,342	99.9999	100	800
H 股股东	140,989,642	140,284,042	99.4995	0	705,600
全体股东	1,235,687,884	1,234,981,384	99.9428	100	706,400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

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8 日